

中国(山东)自由贸易试验区 青岛片区管委会选聘简章

一、简介

2019年8月,国务院正式批复设立中国(山东)自由贸易试验区,涵盖济南、青岛、烟台三个片区,其中青岛片区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境内。2019年12月,青岛市委编委下发通知,经省委编委批复,由青岛前湾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加挂中国(山东)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管理委员会牌子。青岛自贸片区实施范围为52平方公里,重点发展现代海洋、国际贸易、航运物流、现代金融、先进制造等产业,打造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、东部沿海重要的创新中心、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,助力青岛打造我国沿海重要中心城市。

二、选聘范围

本次选聘面向青岛市及各区市党政群机关、事业单位,青岛市及各区市直属企业在职人员。

三、选聘职位及数量

本次拟公开选聘各岗位人员137名。

- 1.综合部12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2名;
- 2.党群工作部15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3名;
- 3.财政金融部16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2名;
- 4.制度创新部14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2名;
- 5.经济发展部(大数据部)17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3名;
- 6.审批管理部22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3名;
- 7.规划建设部(应急管理部)15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2名;
- 8.航运物流部10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1名;
- 9.产业促进部(国际合作推广部)10名,其中部长1名,副部长1名;

10.纪检监察机构6名,其中纪工委(监察室)干部(按功能区中层副职配备)2名,由青岛市纪委会同自贸片区管委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选聘。

四、选聘资格条件

(一)资格条件

1.政治立场坚定,政治素质过硬,有强烈的事业心、责任感,忠于职守,爱岗敬业,有大局意识和奉献意识,具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集体荣誉感,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坚决。突出市场化、法治化、专业化、开放型“三化一型”特质,突出精干有活力,熟悉国家产业发展政策,有与青岛自贸片区产业发展、项目推进等相匹配的专业能力素质,符合相应岗位的任职资格条件。

2.具有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。目前在青岛前湾保税港区管委会工作且连续工作满3年的,学历可放宽至在职大学学历。

3.中层正职年龄一般在50周岁及以下(1969年8月31日以后出生),中层副职、其他人员年龄一般在45周岁及以下(1974年8月31日以后出生)。

中层正职:现任机关事业单位正处级及以上干部,市直企业中层正职、区直属企业领导班子正职;或现任机关事业单位副处级、市直企业中层副职、区直属企业领导班子副职满2年以上人员。

中层副职:现任机关事业单位副处级及以上干部,市直企业中层副职、区直属企业领导班子副职;或现任机关事业单位正科级、市直企业相当层次、区直属企业中层正职、县级市直属企业领导班子正职满3年以上人员。

表现特别优秀的,可适当放宽任职条件。

法律规定不得聘用情形的人员不

得应聘;受过纪律处分且尚在影响期的人员按相关规定执行;应聘岗位应符合任职回避的相关规定。

有关年龄、任职年限计算时间均截止到2020年8月31日。

(二)岗位职责及人选要求

详见报名网站:灯塔—青岛组工网(zzb.qingdao.gov.cn)。

五、选聘程序

(一)公开报名

每人最多可报2个岗位,报名人员需注明是否服从调剂。调剂主要根据报名情况、工作需要和本人意愿进行。

依托网上报名系统填写个人报考信息,导出《报名登记表》《个人业绩信息采集表》,按要求签字、盖章后,与本人二代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等相关材料一并扫描上传。

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9月7日17:00止。

(二)资格审查

报名截止后,根据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审查。资格审查贯穿选聘工作全过程,如有弄虚作假行为的,取消选聘资格,并由本人承担相应后果。

(三)适岗评价

委托第三方专业公司,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报名人员进行适岗评价,客观评价报名人员的基本条件、工作经历、竞聘优势等与报考岗位的匹配度。根据岗位需要,参考适岗评价情况确定参加择优比选人员。未进入择优比选环节的人员,不再另行通知。

(四)择优比选

按照全面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,引入第三方专业公司组织面试比选,重点考察综合能力素质、专业化水平、国际化视野。注重实绩、突出能力、综合择优。同时,对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审核确认。

(五)考察体检

在择优比选基础上,根据岗位选聘数量按照一定比例确定考察对象。采取适当方式进行考察了解,重点考察工作履历和工作实绩,并征求纪检监察等执纪执法部门意见。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体检。

(六)确定人选

综合择优比选和考察等情况,研究确定拟聘任人选。没有合适人选的,有关岗位可相应空缺。

(七)公示聘任

采取适当方式,对拟聘任人选进行公示,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未发现影响聘任问题的,按规定办理相关聘任手续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(一)实行岗位聘任制。打破行政、事业、企业身份界限,管委会与聘任人员签订聘任合同,聘期3年,聘期内及期满,依据考核结果予以续聘或解聘。对聘任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保留档案身份,实行“单轨运行、档案接续”。

(二)实行岗位绩效薪酬。薪酬一般包括固定工资(岗位工资)、浮动工资(绩效工资),实行差异化固浮比,并将考核结果与薪酬相挂钩,不同岗位薪酬差距可以按规定扩大到2倍以上。具体薪酬分配办法由青岛自贸片区管委会在薪酬总额内,按照以岗定薪、以绩定薪、奖优罚劣、绩薪相适原则制定,以体现保障基本、突出激励、重点向产业发展、双招双引、项目推进等主责主业岗位倾斜导向。受聘人员按功能区薪酬标准全基数缴纳社会保险。

报名登录地址:灯塔—青岛组工网(zzb.qingdao.gov.cn),进入相应报名入口。

联系人:盛先生、张女士
联系电话:85179335

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

创建全国文明城市
我参与 我奉献 我快乐



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 青岛市文明办